

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6 日

主旨：GAM 多元債券基金系列（下稱「本公司」）董事會（下稱「董事會」）決議，由於 GAM 多元債券基金系列—多元化收入債券（下稱「本子基金」）規模過小且內部重組程序不再允許得以符合投資人最佳利益之方式對本子基金進行有效管理，董事會已決定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3 條及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子基金之清算」一節規定，立即啟動本子基金之清算程序，謹此公告。

公告事項：

- 一、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二條第六項規定辦理公告。
- 二、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由於本子基金規模過小且內部重組程序不再允許得以符合投資人最佳利益之方式對本子基金進行有效管理，董事會已決定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3 條及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子基金之清算」一節規定，立即啟動本子基金之清算程序。
- 三、盧森堡金融業監管委員會（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已核准本子基金之清算。
- 四、本子基金將自 2022 年 7 月 6 日起（截止時間為歐洲中部時間 15 時）立即停止其股份之發行與贖回。本公司將於清算完成後贖回所有本子基金之在外流通股份。相關款項之支付將於合理期間內為之。
- 五、所有因本子基金清算產生之費用概由本公司之管理機構—GAM (Luxembourg) S. A. 全數負擔，而該等費用則已自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對本子基金進行清算之日起予以累計計提。
- 六、任何於清算結束後未能分配予股東之清算及贖回款項應存入盧森堡信託局（Caisse de Consignation），直至法定時效期間屆滿為止。
- 七、本子基金清算事宜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提出申請，尚待金管會核准。